

# 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告

深圳市天空之城餐饮娱乐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：

本委受理莫政雄、蓝玉环、甘颂娜诉你劳动争议案件（深劳人仲案【2024】19118、19119、19120号）已办结。现因你方用其它方式无法送达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之规定，向你公告送达仲裁裁决书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4】19118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

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莫政雄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8月25日正常工作时间工资人民币8908.05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莫政雄解除劳动关系经济补偿人民币12756.27元；三、驳回申请人莫政雄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4】19119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

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蓝玉环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8月24日正常工作时间工资人民币12529.95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蓝玉环解除劳动关系经济补偿人民币17339.73元；三、驳回申请人蓝玉环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4】19120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

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甘颂娜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8月24日正常工作时间工资人民币10748.34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甘颂娜解除劳动关系经济补偿人民币15225.84元；三、驳回申请人甘颂娜其他仲裁请求。

上述仲裁裁决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4】19118、19119、19120号仲裁裁决均为终局裁决，如你有证据证明本裁决事项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》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，可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七日

注：本案公告采取以下方式进行公告：

根据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〉的解释》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，本公告采用在<http://hrss.sz.gov.cn>网站上刊登公告的方式，公告刊登日期即为公告发出日期。